

新北市高級中等學校專業群科110學年專題及創意製作競賽 競賽規則(草案)

壹、依據

新北市高級中等學校專業群科110學年度專題實作競賽實施計畫。

貳、佈展須知

佈展日期：5月13日

表 1 佈展報到時段表

時 間	說明(專題組及創意組皆為同時段)	地點
13：00-13：30	報到(領取資料)	三重商工 活動中心
13：30-15：00	佈展	
15：00-16：00	規格及安全審查	

註：

- (1)5月13日該日上午為大會會場施工及佈展時段，為安全考量，不得提早進入會場，如有違者則取消參賽資格。
- (2)因應嚴重新冠肺炎防疫需求，若競賽方式需改採線上視訊評分方式，相關競賽規則及方式將於5/11日前公告於承辦學校(三重商工)學校首頁。

一、佈展報到

(一)請完成下列手續：

1. 確認決賽參賽學生身分。
2. 確認決賽參賽作品編號(請見大會手冊及作品資料袋編號)。
3. 領取參賽作品資料袋、規格及安全審查表。

(二)參賽學生自備資料：

1. 專題組：作品簡介及課程對應表、競賽日誌
2. 創意組：作品簡介及課程對應表(毋需填寫表格)、競賽日誌
3. 作品說明海報
4. 所有參賽學生之身分證明文件(如身分證、學生證或健保卡等任何身分證明文件，未攜帶者則視為未完成報到手續)。
5. 文具相關用品(如膠帶、剪刀等，主辦單位不另提供)。

二、佈展

(一)報到後即可至各指定展場佈置展板(展板規格：專題組、創意組；位置圖當天公告)，海報、作品及所有相關佈置(包括照明設備)皆不得超過邊框(含展板上)，亦不得影響其他作品。海報不得出現校名、指導教師及參賽學生姓名。

(二)請將作品簡介及課程對應表放置於展板前壓克力立板夾內(主辦單位提供)。

(三)如作品過大無法擺放於展板桌面，可置於展板前方60公分以內，長度不得超出展板寬度之地面，高度不得超過展板高度。超出此規範之參賽作品僅限以照片或動畫呈現，不得自行增設檯面擺放作品。

(四)佈置時，可借用主辦單位提供之梯子及椅子，請勿任意移動展板、坐或站立在展板桌面。

(五)嚴禁使用鐵(鋼)釘或任何會破壞展板、場地地面之尖銳文具，亦不得直接於競賽場地切割佈置海報。若因不當使用而造成損壞時，應負賠償責任。

(六)參賽作品須於規定時間內佈展，如超過表定時間不得繼續佈展。

(七)安審不合格者，若須改善安檢項目，則不受佈展時間限制。

三、規格及安全審查

(一)請注意所有評審時口頭說明所需之物品，例如：道具、手卡、作品之食物成品等皆需於安審中呈現。

(二)完成佈展後，詳讀「規格及安全審查表」並簽名，本會將依表1時段統一清場以進行「規格及安全審查」。各組參賽學生請於展板前方等候「初審」，指導老師須離場。

- (三)如作品經審查委員「初審」不符合規定者，請參賽學生現場更正作品，完成後於展板前方等候「複審」，確認複審通過後，方取得參賽資格。
- (四)確認已將通過審查之「規格及安全審查表」繳交給評審助理後，方可離場。
- (五)通過審查後不得於場內逗留、練習。如經勸導後未改善，則取消參賽資格。
- (六)每件通過審查之作品本會將拍照備查，除架設筆記型電腦、測試儀器、貴重物品及生鮮食品外，海報及作品不得再作任何更動，如經勸導後未改善，則取消參賽資格。
- (七)離場前請確認所有儀器已架設完成，5月14日競賽前嚴禁進出會場。
- (八)為避免資源浪費與評審時段之差異，本競賽皆不提供餐點。

四、安全注意事項

- (一)用電之最高電流以10安培為原則，電源視情況加裝斷電裝置。
- (二)機械電器裝置之參賽作品，參賽學生須在場親自操作，停止操作時即切斷電源。
- (三)參賽作品不得危害人體安全，若有下列情事禁止參展：
 - 1. 有害微生物及危險性生物。
 - 2. 劇毒性、爆炸性、放射性、致癌性或麻醉性之藥品。
 - 3. 使用電壓高於110伏特之器材。
 - 4. 下列參賽作品不得以實體展出，須以繪圖、圖表、照片或幻燈片等方式呈現：
 - (1) 所有的動物及動物胚胎、家禽幼雛……等活體生命物質。
 - (2) 強酸、強鹼、易燃物或任何容易引起公共危險性的物品。
 - (3) 家政群不得以任何人體部位展示，如有需要，則須以人體模型、手指模型或人頭模型展示作品。
- (四) 參賽作品若經審查未達安全審查條件標準且未能立即改善者，不得參賽。

五、參賽作品之安全審查請參考附件，若經審查未達安全審查條件標準且未能立即改善者，不得參賽。

參、競賽須知

5月14日競賽報到及評審流程說明如下：

一、報到

- (一)請參賽學生依5月13日(星期五)佈展報到時所領取之競賽資料袋標示之作品編號確認報到時間(表2)，如未於該日規定時間內完成競賽報到，則視為棄權。
- (二)5月14日競賽當日，不得擅自入場，請參賽學生報到後依工作人員指示統一入場，如須測試儀器請於前一日或競賽入場後完成。
- (三)參賽學生應穿著便服全程參與本競賽活動(不包括佈展、安全審查及頒獎)，如有不可抗拒之因素(如生病或其它重大事項)，須於5月14日前由該組作品之學校檢附證明文件行文至本校，並經核定始可請假。如學生臨時請病假無法事先來文，則可於競賽後補申請行文。
- (四)5月14日競賽當日參賽學生須配戴參賽吊牌方可進入會場；指導教師則不得進入會場，請依工作人員指示於會場上方之看台休息，嚴禁進入會場或以任何方式指導學生，如經勸導未改善，則取消該組參賽資格。

表 2 評審日報到時段表

時 間	說明(專題組及創意組皆為同時段)		地點
5月14日 08:00-08:20 (8:30入場)	上午場報到	專題組：各群1-12組 創意組：各群1-3組(不含設計群)	三重商工 活動中心 報到處
12:10-12:30 (12:40入場)	下午場報到	專題組：各群13-21組 創意組：電機電子群4-6組、設計 群1-3組	

二、評審流程

- (一) 參賽學生競賽前將依評審助理指示於評審時段前10至15分鐘入場準備。
- (二) 各組評審時段將於本校校網公告，請尚未評審之參賽學生於各群報到區等候。
- (三) 每件參賽作品解說及詢答時間至多15分鐘、換場1分鐘。
- (四) 每件參賽作品評審時，由評審助理開始計時後，參賽學生解說時間達6分鐘時，評審助理第一次舉牌；達8分鐘時，第二次舉牌並停止解說。評審委員將於參賽學生解說完畢後，開始進行詢答。
- (五) 參賽學生評審結束請將重要物品(如筆記型電腦)一併攜帶離場，離場後一律不得再次入場(包括午休及休息時段)。
- (六) 評審日參賽學生須配戴參賽吊牌方可進入會場；指導教師則不得進入會場，請依工作人員指示於會場上方之看台休息，嚴禁進入會場或以任何方式指導學生，如經勸導未改善，則取消該組參賽資格。

表3 上午評審時段參考表

上午場(8:20-8:50召開評審會議，評審時段將依實際狀況彈性調整)

群別 組別	09:00- 09:15	09:15- 09:30	09:30- 09:45	09:45- 10:00	10:00- 10:15	10:15- 10:30	10:30- 10:45	10:45- 11:00	11:00- 11:15	11:15- 11:30	11:30- 11:45	11:45- 12:00
機械群 專題組			1	2								
機械群 創意組					1							
動力機械群 專題組						1						
動力機械群 創意組							1					
電機與電子 群專題組			1	2	3	4	5	6	7			
電機與電子 群創意組										1	2	3
商業與管理 群專題組			1	2	3	4	5	6	7	8	9	
商業與管理 群創意組												1
外語群 專題組			1	2	3	4						
外語群 創意組							1					
設計群 專題組	1	2	3	4	5	6	7	8	9	10	11	12
家政群 專題組			1	2	3	4						
家政群 創意組							1					
餐旅群 專題組			1	2	3							
藝術群 專題組			1	2	3	4	5	6				

表4 下午評審時段參考表

群別 組別	13:15- 13:30	13:30- 13:45	13:45- 14:00	14:00- 14:15	14:15- 14:30	14:30- 14:45	14:45- 15:00	15:00- 15:15	15:15- 15:30	15:30- 15:45	15:45- 16:00	16:00- 16:15
電機與 電子群 創意組	4	5	6									
設計群 專題組	13	14	15	16	17	18	19	20	21			
設計群 創意組										1	2	3

肆、頒獎暨作品展覽

5月15日(星期日)頒獎典禮流程包括報到、頒獎、作品展覽。說明如下：

一、時間及地點

表 5 頒獎典禮流程表

時 間	說明(專題組及創意組皆為同時段)		地點
08:30-09:00	報到	各群各組參賽師生	活動中心報到處
09:00-10:00	頒獎排演	各群各組參賽師生	活動中心
10:00-11:00	頒獎典禮	時段一：專題組頒獎	
		時段二：創意組頒獎	
09:00-11:00	參賽作品展覽		
11:00-	作品撤展		

二、注意事項

- (1) 「專題組」及「創意組」每件參賽作品皆須派代表參與頒獎典禮及展覽，請穿著校服進入會場，並準時報到。
- (2) 作品展覽為開放民眾及媒體參觀，參賽師生請於該時段於展板前解說作品。
- (3) 全程參與本競賽評審(5月15日)之參賽學生請於典禮結束後向各群助理領取指導證明及參賽證明。如有提早離席或撤展，則取消該證明。

伍、公告得獎名單

5月16日(星期一)於市級專題製作網站
(<https://www.scvs.ntpc.edu.tw/>)公告。

陸、本競賽規則如有未盡事宜，請注意承辦學校三重商工網站公告。